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因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上市公司”或“鲍斯股份”）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股票（股票代码：300441）自2016年4月1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对股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如下：

鲍斯股份股票在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2016年3月31日）收盘价为26.63元/股（经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后，下同），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2016年3月3日）收盘价为20.56元/股，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即2016年3月4日至2016年3月31日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29.52%；同期创业板综指（399102.SZ）、制造指数（399233.SZ）累计涨幅分别为11.52%、9.12%。

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鲍斯股份股价在公司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已超过20%（如果剔除创业板综指（399102.SZ）的影响，则鲍斯股份股价在公司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未超过20%），公司认为，本次交易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价的波动，系由于受到次新股超跌反弹和大盘激烈波动等因素影响。

按照“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的相关规定，特此风险提示如下：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可能将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因此存在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中止或取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

2、经自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机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自鲍斯股份股票停牌之日前6个月至鲍斯股份关于本次交易停牌之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

票的行为。

3、鉴于上述情况，经公司与重组方协商一致，公司将继续推进重组进程。

4、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如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次重组进程将被暂停并可能被中止。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年 月 日